

# 安康市生态环境局岚皋分局

岚环函〔2020〕50号

## 安康市生态环境局岚皋分局 关于岚皋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 2019 年第一批 (4 个子项目)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岚皋县水利局:

你单位报来的《岚皋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 2019 年第一批(52 个子项目) 环境影响报告表》及环评告知承诺书收悉, 根据陕环环评函〔2020〕16 号文件要求, 其中 48 个子项目不涉及环境敏感区, 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。现将城关镇联春村供水工程、滔河集镇供水工程、佐龙集镇供水改扩建工程和蔺河镇(中坝村、草垭村、和平村) 联村供水工程等 4 个子项目批复如下:

### 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(一) 城关镇联春村供水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: 新建取水口 2 处, 改造蓄水池 1 座、净水厂房 51m<sup>2</sup>, 厂区绿化 430m<sup>2</sup>, 新建进厂道路 630m, 安装在线监测系统和安防设施, 敷设输配水管网 4500m。设计供水能力 165m<sup>3</sup>/d, 供水受益人口 1500 人。

(二) 滔河集镇供水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: 新建取水口 1

处、粗过滤池 1 座、蓄水池 1 座、 $45\text{m}^3/\text{h}$  斜管反应沉淀池 1 座、 $40\text{m}^3/\text{h}$  重力无阀滤池 1 座、管理用房  $52\text{m}^2$ ，厂区绿化  $359\text{m}^2$ ，安装水质在线监测和安防设施，敷设输配水管道  $7000\text{m}$ 。设计供水能力  $610\text{m}^3/\text{d}$ ，受益人口 4000 人。

（三）佐龙集镇供水改扩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：新建取水口 1 处、过滤池 1 座、蓄水池 1 座、 $45\text{m}^3/\text{h}$  斜管反应沉淀池 1 座、 $40\text{m}^3/\text{h}$  重力无阀滤池 1 座、管理房  $55\text{m}^2$ ，厂区绿化  $462\text{m}^2$ ，安装水质在线监测和安防设施 1 套，敷设输水管道  $4200\text{m}$ 。设计供水能力  $935\text{m}^3/\text{d}$ ，受益人口 7000 人。

（四）蔺河镇（中坝村、草垭村、和平村）联村供水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：新建取水口 1 处、过滤池 1 座、蓄水池 1 座、管理房  $64\text{m}^2$ ，厂区绿化  $136\text{m}^2$ ，安装水质在线监测和安防设施 1 套，敷设输水管道  $16000\text{m}$ 。设计供水能力  $400\text{m}^3/\text{d}$ ，受益人口 1592 人。

项目总投资 850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63 万元、占总投资 7.4%。该项目已建成，建设单位主动报批环评文件。

根据陕西省生态环境厅、安康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正面清单，该项目属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试点范围，建设单位自愿签订承诺书，自愿申请采用告知承诺制审批流程办理本事项。

## 二、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

（一）对施工期环境影响进行回顾，解决遗留问题，确保施工期污染物全部合理处置。

（二）参照《陕西省城市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环境保护条例》、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技术规范》（HJ338-2018）和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环境保护技术要求》（HJ 773-2015）划定饮用水源保护区并开展水源地规范化建设。

（三）完善环境管理制度，落实专人加强水源保护区环境管理，确保饮水安全。认真落实环境监测计划。

三、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。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程序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，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。

四、《报告表》经批准后，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工艺、地点或者防治污染、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，应当重新报批。

五、按照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要求，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事中事后监督管理。

安康市生态环境局岚皋分局

2020年7月7日



---

抄送：市生态环境局，县行政审批局，档（二）。

---